

13、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它材料

13-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安阳市应急管理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安阳市应急管理局河南省安阳市基层防灾工程项目（水域救援设备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流速监测仪(标的名称)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，制造商为深圳市鼎冠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7112.3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698.3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水深探测仪(标的名称)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，制造商为深圳市鼎冠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7112.3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698.3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水面移动救生担架(标的名称)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，制造商为深圳市智璟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885.4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13.1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救援浮桥(标的名称)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，制造商为青岛信光游艇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58人，营业收入为5760.5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14.2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舷外机(标的名称)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，制造商为杭州海的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6人，营业收入为4191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42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浮艇泵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，制造商为浙江华球消防设备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8人，营业收入为4613.1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38.4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（电子签章）：河南豫派纺织服装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电子签名）：

日期：2025 年 02 月 14 日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招标文件中未标注“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”的未预留（非预留）项目，投标人可以根据自身情况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未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的、将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扶持政策。